

政法学院关于表彰 2016 届优秀毕业生的决定

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对 2016 届毕业生中考取研究生的曹梦等 38 人，通过司法考试的石妮等 15 人进行表彰。他们勤奋努力，积极进取，希望同学们以他们为榜样，在以后为学校争得更多荣誉，为自己的人生增光添彩。表彰名单如下：

1 韩馨月	14 曹梦	27 王申萍	40 李纪勤
2 陈冬霞	15 徐国玉	28 陈文斌	41 万婧芸
3 李梓亭	16 石翠翠	29 李小强	42 张应福
4 惠宏岗	17 陈键锋	30 徐大祥	43 赵彩凤
5 乔亚	18 王春草	31 李丽丽	44 张宁
6 陈春燕	19 李少霞	32 王彩霞	45 曹娜玲
7 杨丽	20 孙夕雅	33 刘竞男	46 孙小蕊
8 李雅丹	21 张亚琴	34 李墨石	47 杨有强
9 冯秀玲	22 王永红	35 董旭英	48 靳瑞利
10 王志民	23 卢娟娟	36 郭成华	49 李倩倩
11 岳喆喆	24 王灵芝	37 石妮	50 张文玲
12 张莉莉	25 谢诗瑜	38 贾亚东	51 董辉
13 吕列霞	26 张江英	39 王倩倩	

2016.6.4